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徐櫻
電話：03-5216121 # 276
電子信箱：05300@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光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12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11101382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來文、實施計畫、111D024984_111D2012074-0
(376580000A_1110138243_ATTACH1.pdf、376580000A_1110138243_ATTACH2.
pdf、376580000A_1110138243_ATTACH3.pdf)

主旨：有關體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1年度「登山教育推手獎」選拔乙案，惠請各校踴躍投稿，並於111年10月12日中午12時前逕依說明方式寄達資料，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1年9月7日臺教體署學(三)字第1110031990號函辦理。

二、旨揭甄選內容摘述如下：

(一)選拔與獎勵對象：

- 1、卓越登峰獎（學校或社團）：包含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大專校院登山社團，請以學校名義報名選拔。
- 2、山野推手獎（個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及大專校院登山社團指導教師或社團領導人，請以個人名義報名選拔。

(二)甄選主題類別：

- 1、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登山教育+環境教育/探索教育。

學務處 111/09/12 16:37



1110004674

有附件

2、大專校院登山社團：登山教育+山林守護/調查研究/社會服務/創新經營。

(三)收件方式：

1、參賽文件應於111年10月12日中午12時前，以電子郵件（附加檔案）方式寄送，若檔案過大可置於雲端硬碟設定連結供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下載，並請於寄送後主動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聯絡確認，逾期將不受理。

2、請將參賽文件之「報名表」與「參選方案」電子檔案寄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山野教育推廣實施計畫團隊」專用電子信箱：mountainedu2013@gmail.com，並於信件標題敘明○○縣市○○學校或社團「登山教育推手選拔」投稿—參選類別（卓越登峰獎/山野推手獎）。

三、如有相關疑問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李芸嘉小姐、葉孟學先生、蘇威丞先生，聯絡電話：02-77491876。詳細計畫內容，請參附件（編輯檔可至<https://reurl.cc/jGWL1m>下載）。

正本：新竹市立小學、新竹市立中學、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